

2022 年政府预算相关事项说明

一、财政转移支付安排情况说明

2022 年厦门市本级对下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预算数为 4,189,40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一般性转移支付（含共同事权转移支付）

2022 年厦门市本级对下一般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数为 1,323,902 万元，包括：体制补助基数 563,995 万元，均衡性转移支付 121,282 万元，教育费附加返还 73,289 万元，学前教育补助经费 40,260 万元，新就业大学生等青年群体租赁房租金补助 40,944 万元等。

（二）专项转移支付（一般公共预算）

2022 年厦门市本级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预算数 208,605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696 万元，主要是人才扶持补助经费 8,850 万元、农贸市场提升改造补助资金 2,691 万元。

2. 公共安全支出 3,032 万元，主要是道路交通亡人事故专项整治补助 3,000 万元。

3. 教育支出 6,602 万元，主要是教育补助经费 4,493 万元、文体艺卫活动专项补助 1,877 万元。

4. 科学技术支出 49 万元，主要是科学技术普及业务费。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759 万元，主要是文旅防疫补助 11,184 万元、集中修缮保护项目 2,000 万元。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215 万元，主要是新引进人

才生活补贴 16,983 万元、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6,663 万元、残疾人康复经费 4,425 万元、残疾人就业经费 2,970 万元、残疾人托养服务经费 1,910 万元。

7. 卫生健康支出 24,041 万元，主要是计划生育家庭奖扶 12,592 万元、集中监管仓运营费用 4,000 万元、妇幼健康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1,802 万元、预防性健康体检经费 1,747 万元、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 1,047 万元、第五医院发展建设经费 1,000 万元、基层医疗机构设备更新及添置经费补助 1,000 万元。

8. 节能环保支出 141 万元，主要是海漂垃圾综合治理奖补资金。

9. 城乡社区支出 12,290 万元，主要是美丽乡村建设奖补 6,500 万元、铁路、高速公路、国省道等重要通道沿线环境综合整治奖补 5,040 万元、传统村落保护和整治提升项目 500 万元。

10. 农林水支出 37,411 万元，主要是乡村振兴奖补资金 17,500 万元、农村股份化项目 3,000 万元、森林培育 2,203 万元、溪流养护 2,000 万元、高标准农田建设与高效节水灌溉 1,767 万元等。

11.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6,327 万元，主要是技改专项补助 25,727 万元。

12. 金融支出 300 万元，主要是金融科技产业园发展扶持资金。

13.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2,420 万元，主要是地灾

工程治理 11,000 万元、海域养殖整治经费 1,420 万元。

14. 住房保障支出 14,132 万元，主要是老旧小区改造奖补资金。

1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90 万元，主要是粮食应急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三) 专项转移支付（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2 年厦门市本级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政府性基金预算）预算数 2,480,601 万元。

1. 城乡社区支出 2,470,910 万元，主要是返还区级土地开发资金 2,300,000 万元、排水管网溯源排查、正本清源项目 60,000 万元、祥平保障房地社区配套教育设施 33,000 万元、农村生活污水提升治理项目补助 20,442 万元、农村生活污水分散式项目补助 20,000 万元、中山路改造提升及东坪山片区等岛内大提升项目 20,000 万元、农村生活污水截污纳管治理项目补助 7,000 万元、同安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工程 3,000 万元、老旧小区二次供水设施改造 2,000 万元等。

2. 其他支出 9,691 万元，主要是公共体育设施建设与维护资金 5,000 万元、养老服务机构扶持资金 2,388 万元、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和农村幸福院建设补贴 1,200 万元等。

(四) 税收返还

2022 年厦门市本级对下税收返还预算数为 176,298 万元，分别是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 45,710 万元、所得税基数返还 33,577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 97,011 万元。

二、政府债务情况

（一）全市债务情况

2021年，厦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1,534亿元（一般债务411.4亿元、专项债务1,122.6亿元），地方政府债券发行额457.7亿元（一般债务84.9亿元、专项债务372.8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额143.6亿元（一般债务56.4亿元、专项债务87.2亿元），地方政府债券付息额38.6亿元（一般债务11.0亿元、专项债务27.6亿元）。截至2021年底，厦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1,426.2亿元（一般债务356.9亿元、专项债务1,069.3亿元），全市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中央核定的限额内。

2022年，厦门市地方政府债券还本预算为58.5亿元（一般债务18.5亿元、专项债务40亿元），付息预算为52.6亿元（一般债务12.7亿元、专项债务39.9亿元）。

（二）市本级债务情况

2021年，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1,161亿元（一般债务301.4亿元、专项债务859.6亿元），地方政府债券发行额314.9亿元（一般债务42.8亿元、专项债务272.1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额67.9亿元（一般债务33.8亿元、专项债务34.1亿元），地方政府债券付息额29.1亿元（一般债务8.0亿元、专项债务21.1亿元）。截至2021年底，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1,067.3亿元（一般债务251.5亿元、专项债务为815.8亿元）。

2022年，市本级地方政府债券还本预算为53.1亿元（一

般债务 13.1 亿元、专项债务 40 亿元），付息预算为 39.4 亿元（一般债务 9.1 亿元、专项债务 30.3 亿元）。

三、厦门市市本级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根据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有关规定，经厦门市财政局汇总，厦门市市本级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1.17 亿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01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15 亿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为保障我市 2022 年度招商以及各部门出国培训任务需要，同时也为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控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21 亿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严控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81 亿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01 亿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19 亿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运行费 0.62 亿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0.01 亿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继续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严控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同时，为贯彻中央及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对因公出国（境）有关管理要求，2022 年市级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额度全部预留市财政。年度执行中，根据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对确需因公出国（境）的部门（单位），采取“一

事一议”原则，经市外事办审批后，市财政局按程序办理追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四、财政扶贫资金安排情况说明

（一）扶贫资金安排

2022年市财政预算共安排东西部协作资金10,650万元，专项用于帮扶宁夏；安排东西部扶贫协作产业合作扶持资金1,515万元。

（二）有关政策

东西部扶贫协作产业合作扶持资金按照《厦门市推进东西部扶贫产业合作的若干措施》（厦府办〔2019〕89号）（http://www.xm.gov.cn/zwgk/flfg/sfbwj/201909/t20190929_2337767.htm）规定执行。